

WATER OASIS

Group Limited

奧思集團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1161

A STEADY LIGHT

穩健前行

2024

INTERIM REPORT
中期報告

目 錄

0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08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審閱報告
09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3	其他資料
29	公司資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奧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

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已經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經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聘用協定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作出審閱。獨立核數師已按其審閱準則，確認並無任何事情致使彼等相信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於各重大方面並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而編製。

業績及股息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益較去年同期上升2.3%至約503,4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492,000,000港元)。

期內溢利為40,100,000港元，去年同期則為57,100,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手頭現金約396,000,000港元。

董事會議決宣派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3.5港仙(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7.0港仙)。

管理層回顧

二零二三／二四年首六個月對於評估本集團表現來說，是一個極具挑戰性的時期。自疫情結束以來，香港經濟一直難以維持增長勢頭，樓市下跌及股市疲軟嚴重拖累本地信心。在內地，與房地產相關的結構性問題引發更為廣泛的連鎖反應，為經濟帶來不確定性氛圍。由於本地情緒亦進一步受到全球衝突（例如烏克蘭戰爭及中東動盪）的影響，本集團意識到其正在一個經濟環境非常疲弱的情況下營運，消費者對非必需支出也日益審慎。

在此背景下，本集團欣然於回顧期內仍取得整體正面的業績。期內六個月的收益較去年同期相對穩定，按年略微增長，是由於旗下主要美容服務品牌表現良好所致。本集團的毛利率亦由去年同期的89.4%按年上升至90.2%。此增長乃由於本集團的美容服務業務貢獻較往年更高，反映本集團組合中美容服務業務與產品銷售的比重由去年的82.9%比17.1%變為回顧期內的84.1%比15.9%。因此，集團的美容服務收益按年增長至423,300,000港元，而來自較小的美容產品銷售的收益則微跌至80,200,000港元。

相對於這些收益，集團的經營成本於各期間均保持相對穩定。事實上，租金成本對收益的佔比由17.0%輕微下降至16.1%，這是由於消費市場疲弱導致租金下跌，且與業主談判空間擴大所致。同時，物業及設備的折舊成本保持穩定，佔收益的4.5%。這些成本主要來自本集團持續進行店鋪翻新的政策以及購買最新美容儀器及設備的承諾。期內，大部分的翻新成本與其位於銅鑼灣的Glycel旗艦店搬遷有關，詳情於報告其後部分闡述。

期內經濟環境十分疲弱，對本集團而言，保持高知名度及積極拓展新客戶至為重要。因此，期內廣告成本佔收益的佔比由1.4%增加至2.1%。本集團亦投入額外資金於較矚目、高影響力的廣告活動，以進一步提升集團的品牌形象，旨在確保在市場中保持曝光率。

期內員工成本亦大幅增加。然而，相關成本上升並非由於員工人數增加（事實上，員工人數按年減少），而是由於香港競爭激烈的僱傭環境所致。在香港現時的环境下，具吸引力的佣金安排對希望留住高績效員工及激勵銷售工作的企業至關重要。由於本集團認為其專業及積極進取的員工是推動銷售及贏得新客戶的重要資產，因此，本集團願意投入資金留住優秀員工。

期內經營開支增加導致經營溢利較去年同期輕微減少，由去年同期的57,100,000港元減少至期內的40,100,000港元。此外，本集團於期內確認一筆一次性商譽減值虧損約11,400,000港元，與其決定不延長HABA於中國內地市場的分銷協議有關。商譽減值虧損乃由於集團管理層於期內進行全面業務檢討後作出的策略性決定所致。根據檢討結果，本集團決定退出HABA在內地的分銷安排，以專注於其影響力更大、增長前景更好的香港這一核心市場，從而提升其長期盈利能力。

美容服務

總體而言，期內本集團的美容服務品牌在弱市中依然表現良好，但多個領域仍面對重重挑戰，當中包括越來越多香港消費者在長周末或假期離港外遊，無論是短途過境前往深圳或飛往日本和歐洲等目的地，這種趨勢影響了美容服務的常規預約，尤其是在周末。本集團正探索加強及簡化與客戶溝通的方式，以解決此問題。

期內，本集團投入資金搬遷位於銅鑼灣的Glycel旗艦店，共花費約8,100,000港元，將Glycel店搬至金朝陽中心更寬敞的舖位，除可擴大Glycel店的面積，也鞏固該品牌作為香港領先美容供應商之一的聲譽。該店面鄰近本集團在金朝陽中心的其他品牌店舖，藉此創造強大的品牌協同效應。搬遷之後，奧思集團已成為金朝陽中心的最大單一租戶。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經營15間水磨坊美容中心、2間Oasis Homme中心、4間Oasis Hair Spa中心、10間奧思醫學美容中心、3間水之屋水療中心及1間Oasis Dental診所。本集團經營的其他非奧思品牌美容服務中心包括12間Glycel美容中心、1間32°C美容中心、5間spa ph+中心及1間AesMedic Clinic。於期末，本集團於香港共經營54間美容中心。

在中國內地，本集團於期內關閉北京1間水磨坊美容中心，將其於首都的自營水磨坊美容中心數目減少至3間。在澳門，本集團繼續經營1間Glycel Skinspa及1間水磨坊美容中心。

產品銷售

期內美容產品的整體銷售疲弱，而各品牌表現各有不同，其中Glycel產品的銷售尤其強勁，全賴本集團近年致力在市場建立這高端品牌所致。鑑於經濟低迷及零售市場整體收縮，本集團於香港分別關閉了在沙田及尖沙咀的HABA專櫃，令相關門市數目減至1間。

1個位於沙田Erno Laszlo專櫃亦已關閉，另一個專櫃則由尖沙咀海港城搬遷至尖沙咀Facesss商場，該品牌現時在香港只有1個專櫃。調整門市網絡是為了審慎地應對當前充滿挑戰的市場，以及提升本集團的長期盈利能力。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設有7間門市，在澳門則有5間，包括Glycel及Eurobeauté等自家品牌及分銷權品牌Erno Laszlo及HABA。

本集團繼續在18個Glycel銷售點售賣Glycel產品，包括在香港及澳門的5間門市以及13間美容服務中心。

展望

展望未來，中港經濟前景似乎不樂觀，利率持續高企，兩地的房地產市場仍然疲弱。全球政治依然充滿不確定性，香港股市仍未從長期低位反彈。因此，本集團預期消費市場不會快速復甦，消費者信心及開支或會維持低沉一段時間。

鑑於市場前景黯淡，本集團預期年內餘下時間（甚至更久）的增長機會有限，故此將專注進行策略性成本優化，以維持穩健及可持續的業務結構。本集團的第一步是決定終止HABA品牌於中國的分銷業務，這是因為中國經濟並未出現復甦跡象，管理層認為應將資源集中於核心市場——香港，因為本集團在當地佔有主要市場份額，而且以可靠的市場翹楚稱著。

在香港，美容服務公司面臨嚴峻的挑戰，行業似乎有可能進一步下滑。為此，本集團將繼續物色方法改善品牌及個別店舖的表現，並策略性搬遷店舖，甚至在有需要時關閉店舖。

然而，面對疲弱的市場前景本集團並不是只作緊縮，不論市況如何，其將致力保持行業領先地位，維持香港頂級美容服務及產品的地位。為了過渡時艱，奧思集團必須定位為知名的市場領導者，策略包括近期搬遷銅鑼灣的Glycel旗艦店。此項重大舉措及擴張旨在向客戶及投資者傳達一個清晰的訊息，就是不論經濟環境如何，本集團亦將致力為香港提供最優質的服務，以於長期達致業務增長的願景和期望。

此外，本集團繼續投資於新的美容器械及設備，以及挽留最優秀的員工。在繼續升級和投資創新療程和開拓新技術的同時，面對競爭激烈的就業市場，我們將致力吸引及挽留高素質及專業的員工。

在低迷的市場環境下，有效的廣告投放是鞏固及擴大客戶基礎的重要渠道。本集團計劃繼續投資於創意及具成本效益的廣告計劃，以增加品牌對顧客的吸引力，這些計劃再加上旺區旗艦店為本集團塑造強大的品牌形象，亦傳達一個強而有力的信息，即奧思集團將繼續專注滿足香港顧客的需求。

本集團預料下半年的逆風將增強，未來一些較小的參與者可能會被淘汰，但這或是本集團進一步吸納新客和擴大市場份額的機會。由於奧思集團並無負債，手頭現金充裕，而且曾經通過審慎但積極的營運策略安然渡過逆市，往績良好，一直專注於長期的目標，所以管理層相信這些優勢將有助本集團克服最艱難的時刻，並取得成功。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值約為282,3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309,300,000港元）。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資源以敷營運所需。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儲備約為396,000,000港元，主要以港元計值（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271,800,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貸款。

本集團繼續奉行穩健現金管理之做法。由於本集團之資產與收支大部份以有關地區之功能貨幣為單位，故外匯波動風險屬可接受水平。本集團將繼續注視外匯狀況，如有需要，將透過訂立外匯遠期合約對沖外匯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及設備有資本承擔約200,000港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聘用1,011名員工（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1,073名員工）。本集團給予員工之薪酬方案極具競爭力。此外，本集團亦會按員工之個人表現及本集團之表現而向合資格僱員發放酌情花紅及授出購股權（如有）。其他僱員福利包括公積金、保險及醫療保險、教育津貼及培訓計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政策乃根據彼等的經驗、職責級別、服務年期及一般市場情況釐定。任何酌情花紅及其他獎勵金均與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及董事與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個人表現掛鉤。

本集團之成功全賴幹勁十足的熟練團隊的努力，是以本集團致力營造學習文化，尤重員工培訓及發展。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庫務政策

本集團在執行庫務政策上貫徹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策略，因此於回顧期間內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不時滿足其資金需要。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獲董事會授權之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資產已抵押作為按揭貸款之抵押品（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225,000,000港元）。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審閱報告



Tel : +852 2218 8288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 +852 2218 8288
傳真 :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致奧思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09至22頁奧思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中期簡明財務報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該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本報告按照委聘之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聘用協定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蔡潔瑩

執業證書編號:P07387

香港,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5	503,434	491,957
製成品存貨之購買及變動		(49,247)	(52,026)
其他收入		8,115	4,664
商譽之減值虧損		(11,429)	–
其他收益或虧損		(526)	(981)
員工成本		(229,672)	(211,466)
折舊		(78,352)	(80,439)
融資成本		(5,046)	(4,002)
其他開支	6	(83,822)	(74,854)
除稅前溢利		53,455	72,853
稅項	7	(13,388)	(15,787)
本期間溢利	8	40,067	57,066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40,137	57,211
非控股權益		(70)	(145)
		40,067	57,066
每股盈利			
基本	9	5.9港仙	8.4港仙
攤薄	9	5.9港仙	8.4港仙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續)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本期間溢利	40,067	57,066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因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異	156	2,557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40,223	59,623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0,293	59,768
非控股權益	(70)	(145)
	40,223	59,62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74,378	74,727
商譽	11	18,244	29,673
投資物業	12	225,033	225,033
物業及設備	12	100,206	111,219
使用權資產		262,972	316,024
租金按金		32,136	34,707
遞延稅項資產		5,559	5,221
		718,528	796,604
流動資產			
存貨		44,180	46,594
應收賬款	13	31,183	23,846
合約成本		52,019	42,809
預付款項		13,062	13,731
其他按金及應收款		20,835	25,346
即期稅項資產		212	2,066
銀行結餘及現金		395,955	271,764
		557,446	426,156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4	2,850	3,784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		87,647	88,528
恢復撥備		35,005	31,630
合約負債		596,456	491,632
租賃負債		95,359	103,966
即期稅項負債		22,427	15,908
		839,744	735,448
流動負債淨值		(282,298)	(309,29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36,230	487,31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68,055	68,055
儲備		236,677	244,02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04,732	312,078
非控股權益		730	800
權益總計		305,462	312,878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15,833	159,192
遞延稅項負債		14,935	15,242
		130,768	174,434
		436,230	487,31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數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股本儲備 千港元	股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法定 儲備金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一日(經審核)	68,055	1,153	17,188	(1,766)	450	1,797	1,417	212,813	301,107	871	301,978
本期間溢利(虧損)	-	-	-	-	-	-	-	57,211	57,211	(145)	57,066
因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異	-	-	2,557	-	-	-	-	-	2,557	-	2,557
本期間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2,557	-	-	-	-	57,211	59,768	(145)	59,623
已付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	-	-	-	-	-	-	-	(51,041)	(51,041)	-	(51,041)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68,055	1,153	19,745	(1,766)	450	1,797	1,417	218,983	309,834	726	310,56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數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股本儲備 千港元	股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法定 儲備金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一日(經審核)	68,055	1,153	16,519	(1,766)	450	1,797	1,417	224,453	312,078	800	312,878
本期間溢利(虧損)	-	-	-	-	-	-	-	40,137	40,137	(70)	40,067
因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異	-	-	156	-	-	-	-	-	156	-	156
本期間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156	-	-	-	-	40,137	40,293	(70)	40,223
已付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	-	-	-	-	-	-	-	(47,639)	(47,639)	-	(47,639)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68,055	1,153	16,675	(1,766)	450	1,797	1,417	216,951	304,732	730	305,46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35,746	131,791
投資活動所耗之現金淨額：		
購買物業及設備	(11,670)	(17,760)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	5,073	1,669
	(6,597)	(16,091)
融資活動所耗之現金淨額：		
已付股息	(47,639)	(51,041)
償還租賃負債之本金部份	(52,414)	(52,667)
償還租賃負債之利息部份	(5,009)	(3,711)
其他融資現金流量	-	(1,761)
	(105,062)	(109,18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淨額	124,087	6,520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1,764	234,2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外匯變動之影響	104	2,552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反映於銀行結餘及現金	395,955	243,356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奧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二十七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已於本中期報告「公司資料」一節披露。其已發行之股份自二零零二年三月十一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於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從事經營療程服務，當中包括美容院、水療及醫學美容中心及分銷護膚品。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為呈列單位，亦即本公司之功能貨幣。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董事會(「董事會」)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D2之適用披露規定所編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已經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須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參閱。

3. 主要會計政策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之投資物業除外。

除下文所述者外，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本集團年度財務報表所使用者相同。

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多項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二零二零年十月、二零二二年二月及二零二二年八月之修訂本)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準則第2號之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相關之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對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之金額及／或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4. 運用判斷及估計

編製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所作出之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5. 收益及分類資料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按照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之資料劃分，以用作資源調配及評核表現之營運分類乃如下：

- (i) 產品分類 – 護膚品銷售
- (ii) 服務分類 – 提供美容院療程服務、水療服務及醫學美容中心服務

客戶合約收益分析

於期內已確認之收益載列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產品分類		服務分類		總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	80,182	84,154	–	–	80,182	84,154
隨時間	–	–	423,252	407,803	423,252	407,803
總計	80,182	84,154	423,252	407,803	503,434	491,957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

下列為本集團於回顧期間按營運分類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產品分類		服務分類		抵銷		綜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銷售予外界客戶 分類間銷售	80,182 12,628	84,154 17,902	423,252 –	407,803 –	– (12,628)	– (17,902)	503,434 –	491,957 –
合計	92,810	102,056	423,252	407,803	(12,628)	(17,902)	503,434	491,957
分類業績	12,997	10,860	99,519	108,780	–	–	112,516	119,640
其他收入							8,115	4,664
商譽之減值虧損(附註)							(11,429)	–
其他收益或虧損							(526)	(981)
融資成本							(5,046)	(4,002)
中央行政成本							(50,175)	(46,468)
除稅前溢利							53,455	72,853

附註：商譽之減值虧損11,429,000港元與產品分類有關。

分類業績指各分類所賺取之溢利，當中並未分配其他收入、商譽之減值虧損、其他收益或虧損、融資成本及中央行政成本（包括董事酬金）。此乃就資源調配及評核表現時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呈報之計量方法。

分類間銷售乃按當時市場價格及已釐定之條款計算。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

本集團按地區劃分之收益資料詳述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香港及澳門	468,266	451,015
中國內地	35,168	40,942
	503,434	491,957

6. 其他開支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905	816
無形資產之攤銷	349	348
銀行手續費	23,436	17,598
市場推廣開支	11,874	8,843
下列相關開支		
— 短期租賃	1,113	3,137
— 低價值租賃	365	564
計量租賃負債時並無計及之可變動租賃付款	2,799	2,554
樓宇管理費、地租及差餉	16,420	15,981
清潔和洗熨	4,092	3,574
運輸、儲存及遞送費用	3,391	3,394
印刷、文具和行政	4,793	4,150
公用設施及電訊	2,508	2,714
其他	11,777	11,181
	83,822	74,854

7. 稅項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當期稅項		
本期間	14,018	20,543
遞延稅項	(630)	(4,756)
	13,388	15,787

香港利得稅已按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經抵銷過往年度結轉之稅務虧損後以稅率16.5%（二零二三年：16.5%）撥備，惟本集團一家符合利得稅兩級制項下合資格集團實體之附屬公司除外。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按8.25%之稅率就溢利首2,000,000港元繳納稅項，並按16.5%之稅率繳納2,000,000港元以上溢利之稅項。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乃就應課稅溢利按法定所得稅率25%計算（二零二三年：25%）。

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於中國成立之公司所產生之溢利所宣派之股息須繳納預扣稅。本公司已就其中國附屬公司之未分派溢利作出相應遞延稅項撥備。

8. 本期間溢利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本期間溢利於扣除下列項目後列賬：		
合約成本攤銷	43,877	42,748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虧損	—	114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	33
出售／撇銷物業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	660
下列各項之減值虧損：		
— 物業及設備	10	—
— 使用權資產	567	—
折舊：		
— 物業及設備	22,507	22,713
— 使用權資產	55,845	57,726
匯兌虧損淨額	—	284
並已計入：		
匯兌收益淨額	26	—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收益，淨額	25	—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5,589	1,897
政府補貼	—	72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扣除極微直接經營開支）	1,837	1,745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40,137	57,211

股份數目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680,552,764	680,552,764

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潛在普通股份，因此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相同。

10. 股息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報告期末後宣派中期股息每股3.5港仙(二零二三年：7.0港仙)	23,819	47,639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本公司股東宣派、批准及已付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7.0港仙(二零二三年：7.5港仙)，合共約47,63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向本公司股東就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宣派、批准及已付51,041,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向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宣派中期股息每股3.5港仙(二零二三年：7.0港仙)。由於此項中期股息乃於報告期末後宣派，因此並未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為應付股息。

11. 商譽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一日、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30,159
減值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一日、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486
已確認減值虧損(附註(a))	11,429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11,915
賬面值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29,673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18,244

附註：

- (a) 就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而言，現金產生單位1A及現金產生單位1B擁有一個品牌產品於香港及中國內地之分銷權。根據本集團與供應商訂立之分銷協議之條款，於分銷協議屆滿後將不會重續於中國內地之分銷權。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出現減值跡象，並對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進行減值評估，根據使用價值計算評估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確定為高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期間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為11,429,000港元。

現金產生單位1A之可收回金額乃採用按管理層所批准的涵蓋5年期財政預算得出的現金流量預測及稅前貼現率21.8%(二零二三年：21.8%)。現金產生單位1A的現金流量使用首5年收益增長率及5年期限以外的長期增長率為零推算。

現金產生單位1B之可收回金額乃採用按管理層所批准的涵蓋1年期財政預算得出的現金流量預測及稅前貼現率21.8%(二零二三年：5年期及稅前貼現率21.8%)。現金產生單位1B的現金流量使用1年期收益增長率為零推算。

根據評估結果，本集團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減值虧損12,006,000港元。現金產生單位相關商譽11,429,000港元已全數減值，並已就現金產生單位之物業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分別確認減值10,000港元及567,000港元，減幅以資產賬面值不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其使用價值及零之最高者為限。

除附註(a)外，本集團管理層釐定其現金產生單位(包括無限可使用年期之商譽或商標)並無須確認任何其他減值。

12. 投資物業及物業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物業及設備產生之資本開支約為11,67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7,760,000港元）。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已按由獨立估值師雍盛資產評估及房地產顧問有限公司（與本集團並無關連）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估值進行重估。並不知悉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有任何變動（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減少114,000港元）。

13. 應收賬款

本集團一般就其應收賬款給予介乎30天至180天之信貸期。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應收賬款（扣除信貸虧損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0天至30天	25,096	17,369
31天至60天	1,740	1,996
61天至90天	1,168	1,177
91天至120天	1,217	1,488
121天至150天	981	1,134
151天至180天	706	628
180天以上	275	54
	31,183	23,846

14. 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0天至30天	2,577	3,217
31天至60天	243	485
60天以上	30	82
	2,850	3,784

15.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一日、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十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2,000,0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一日、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十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680,552,764	68,055

16. 承擔及經營租約安排

(a) 資本承擔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有關購入物業及設備之已訂約但未於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開支	183	2,824

(b) 經營租約之承擔及安排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投資物業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規定的未來應收最低租金總額：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作為出租人租金收入		
不超過一年	3,712	2,468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2,814	678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三年	2,656	—
	9,182	3,146

本集團之租金收入並無或然租賃安排。

17. 關連人士交易

管理層要員之酬金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董事袍金	500	500
基本薪金	4,234	4,084
花紅	10,181	5,542
退休福利成本	9	9
	14,924	10,135

以上之關連人士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屬獲全面豁免之關連交易。

18. 財務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乃採用普遍採納之定價模式根據貼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

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攤銷成本入賬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之賬面值與彼等之公平值相若。

19.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後並無重大其後事項。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

董事會已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每股3.5港仙，股息將支付予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一)及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

為符合獲派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之證券登記服務處辦理股份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有關股息單將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四日(星期四)寄發予股東。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龍德教授、黃鎮南先生、黃志強博士及陳志球博士。審核委員會主席為黃龍德教授。

審核委員會負責委任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資料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系統、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亦負責評核本集團中期及全年業績，及後向董事會建議應否批准有關業績。董事會已委派其職能予審核委員會，以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檢討及監察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之政策及常規；制定、檢討及監察董事及僱員之操守準則；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及檢討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之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之披露。

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並與獨立核數師討論有關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報告。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六日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由黃鎮南先生出任主席。

成立薪酬委員會之主要目的，包括建議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薪酬待遇。薪酬委員會亦負責設立具透明度之程序，以發展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確保概無任何董事或任何彼之聯繫人士參與決定其本身之薪酬，有關薪酬將參照個人及本公司表現以及市場慣例及狀況而定。薪酬委員會亦就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投資諮詢委員會

為對本集團之投資組合有更佳的控制，投資諮詢委員會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五日成立。投資諮詢委員會之成員包括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執行董事余金水先生，並由黃志強博士擔任主席。

成立此委員會之目的是為本集團之投資組合在執行日常投資決定及監察制定指引。委員會成員舉行會議及檢討投資方向及組合，並評估投資組合之表現。

提名委員會

為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提名委員會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二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包括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由黃志強博士擔任主席。

提名委員會負責就董事提名、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多元化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物色合資格人士成為董事會成員及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披露委員會

為加強對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所界定之內幕消息（「內幕消息」）作出適時披露，披露委員會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日成立。披露委員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余金水先生及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由余金水先生擔任主席。

成立披露委員會之主要目的是研究有關本公司內幕消息的披露政策及指引並向董事會提供有關建議；及就遵照董事會採納的既定披露政策和指引、適用法例及規例（包括但不限於上市規則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而披露內幕消息的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研究其他由董事會界定之課題。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或（視乎情況而定）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賦予之涵義）之股本權益及債券之百分比中，(i)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該條例存置之登記冊；或(iii)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之好倉

董事及 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持有權益之 公司名稱	持有權益 之身份	股份數目及類別			總額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余金水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0,166,000 普通股	—	—	10,166,000 普通股	1.49%
余麗珠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及 擁有受控公司 之權益	17,930,000 普通股 ⁽¹⁾	—	155,333,760 普通股 ⁽¹⁾	173,263,760 普通股	25.46%
	Water Oasis Company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65,000 無投票權 之遞延股	—	—	165,000 無投票權 之遞延股	—
黎燕屏	本公司	配偶權益	—	10,166,000 普通股 ⁽²⁾	—	10,166,000 普通股	1.49%
譚肇基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及 配偶權益	7,008,000 普通股	2,294,000 普通股 ⁽³⁾	—	9,302,000 普通股	1.37%
黃鎮南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及 配偶權益	600,000 普通股	410,000 普通股 ⁽⁴⁾	—	1,010,000 普通股	0.15%
黃龍德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494,000 普通股	—	—	494,000 普通股	0.07%

附註：

- (1) 17,930,000股股份現以余麗珠女士之名義登記，而155,333,760股股份現以田駿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之名義登記。田駿有限公司之所有投票權均由Royalion Worldwide Limited（一家英屬處女群島公司）持有。Royalion Worldwide Limited乃由余麗珠女士擁有80%權益及其兒子譚裕鴻先生擁有20%權益。
- (2) 該等股份現以黎燕屏女士之丈夫余金水先生之名義登記。
- (3) 該等股份現以譚肇基先生之妻子梁佩儀女士之名義登記。
- (4) 該等股份現以黃鎮南先生及其妻子趙貞華女士之名義共同登記。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之任何緊密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實益或非實益權益及淡倉。

購股權

本公司並無任何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本期內任何時間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之方式獲得利益，而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並無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亦無於回顧期間內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於本公司所存置之登記冊內之記錄，下列人士及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之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及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5%或以上之權益：

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余麗絲 ⁽¹⁾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166,113,760	24.41%
田駿有限公司 ⁽²⁾	登記擁有人／ 個人權益	155,333,760	22.82%
Billion Well Holdings Limited ⁽³⁾	登記擁有人／ 個人權益	75,666,880	11.11%
黎燕玲 ⁽⁴⁾	擁有受控公司之權益／ 公司權益	107,757,760	15.83%

附註：

- (1) 余麗絲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余金水先生及余麗珠女士之胞妹及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譚肇基先生之姨母。
- (2) 田駿有限公司乃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其所有投票權均由Royalion Worldwide Limited（一家英屬處女群島公司）持有。Royalion Worldwide Limited乃由本公司執行董事余麗珠女士擁有80%權益及其兒子譚裕鴻先生擁有20%權益。
- (3) Billion Well Holdings Limited乃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由本公司執行董事黎燕屏女士之胞姊黎燕玲女士（也是執行董事余金水先生之大姨）實益擁有。
- (4) 黎燕玲女士透過其受控公司Advance Favour Holdings Limited及Billion Well Holdings Limited被視為於107,757,76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黎燕玲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黎燕屏女士之胞姊及執行董事余金水先生之大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人士或公司（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間內，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股份，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任何該等股份。

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於回顧期間內，本公司已遵守(如適用)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所載之守則條文。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一直採納標準守則。經本公司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於回顧期間內已就本公司證券之交易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採納了一套對可能擁有或得悉內幕消息之員工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承董事會命
奧思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譚肇基

香港，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余金水
譚肇基 (行政總裁)
余麗珠
黎燕屏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龍德，B.B.S.，太平紳士
黃鎮南，B.B.S.，太平紳士
黃志強
陳志球，S.B.S.，B.B.S.，太平紳士

審核委員會

黃龍德，B.B.S.，太平紳士 (主席)
黃鎮南，B.B.S.，太平紳士
黃志強
陳志球，S.B.S.，B.B.S.，太平紳士

薪酬委員會

黃鎮南，B.B.S.，太平紳士 (主席)
黃龍德，B.B.S.，太平紳士
黃志強
陳志球，S.B.S.，B.B.S.，太平紳士

投資諮詢委員會

黃志強 (主席)
黃龍德，B.B.S.，太平紳士
黃鎮南，B.B.S.，太平紳士
陳志球，S.B.S.，B.B.S.，太平紳士
余金水

提名委員會

黃志強 (主席)
黃龍德，B.B.S.，太平紳士
黃鎮南，B.B.S.，太平紳士
陳志球，S.B.S.，B.B.S.，太平紳士

披露委員會

余金水 (主席)
黃龍德，B.B.S.，太平紳士
黃鎮南，B.B.S.，太平紳士
黃志強
陳志球，S.B.S.，B.B.S.，太平紳士

公司秘書

李佩珊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日辭任)
黃希培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日獲委任)

獨立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法律顧問

的近律師行
禮德齊伯禮律師行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主要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告士打道280號
世貿中心18樓

股份代號

1161

網址

www.wateroasis.com.hk

OASIS
homme

OASIS
beauty

OASIS
medical

OASIS
spa

OASIS
Hair Spa
生髮活髮中心

OASIS
mom
古法紫肚專家

OASIS
florist

ERNO LASZLO
NEW YORK

EB Eurobeauté

GLYCEL
SWITZERLAND

AesMedic

spa ph+
— 原肌再生 —

HABA 無添加主義®

32°C

Hong Kong 香港 | Macau 澳門 | Mainland China 中國

www.wateroasis.com.hk

18/F, World Trade Centre, 280 Gloucester Road, Causeway Bay, Hong Kong
香港銅鑼灣告士打道280號世貿中心18樓